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文件

ᠰᠢᠯᠢᠨ ᠭᠣᠯᠡᠮ ᠦ᠋ᠬᠡᠭᠡᠨ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ᠤᠯᠤᠰ

正白环审表〔2024〕4号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关于正镶白旗嘉源石油有限公司 盛德1井、盛德2井、盛德3井勘探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正镶白旗嘉源石油有限公司：

你单位由内蒙古竞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正镶白旗嘉源石油有限公司盛德1井、盛德2井、盛德3井勘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我分局委托专家对报告进行了技术评估，出具了评估报告。依据《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关于委托实施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锡署环字〔2021〕41号），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正镶白旗嘉源石油有限公司盛德 1 井、盛德 2 井、盛德 3 井勘探项目位于正镶白旗乌兰察布苏木夏日嘎淖尔嘎查,项目地理坐标: 盛德 1 井: 北纬 $42^{\circ} 49' 13.906''$, 东经 $114^{\circ} 55' 47.452''$; 盛德 2 井: 北纬 $42^{\circ} 49' 14.230''$, 东经 $114^{\circ} 55' 47.457''$; 盛德 3 井: 北纬 $42^{\circ} 49' 14.554''$, 东经 $114^{\circ} 55' 47.462''$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5506.69m^2 , 钻井作业面积为 2000m^2 , 占地类型主要为草地, 三口探井位于同一井场, 依次建设。项目采用二开方式钻井, 设计井深均为 2000m , 单口探井试采油时间为 10 天, 单口探井预计试油抽油量 5t/d , 单口探井试采油总量为 50 吨。项目总投资 36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81 万元, 占总投资的 22.5%。

项目厂址周边无水源地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保护目标。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 符合“三线一单”和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 同意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中应进一步做好的工作

(一) 项目必须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相应标准。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等相关要求, 有新调整或细化标准、规定的, 按照新标准新规定执行。

(二) 施工期产生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机械设备和车辆废气。施工现场合理布局, 避开大风天进行施工, 道路和井场相关场所定期洒水抑尘; 机械设备和车辆定期检修, 采用先进设备,

使用满足质量标准的燃料，进出场区车辆按固定路线行驶，不得随意碾压草场。勘探作业期间产生废气排放分别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 20891-2014)及修改单中第三阶段排放限值要求。

(三)施工期产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钻井废水、压裂返排液)和生活污水。钻井泥浆使用水基泥浆，通过泥浆不落地工艺系统进行固液分离，分离后的钻井废水最终进入废水收集罐后拉运至有处理资质单位处理；压裂返排液返至压裂液回收罐中暂存，收集后用于其他油井压裂，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移动厕所收集后，由抽污水罐车拉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四)施工期产生噪声主要为交通车辆和施工机械噪声。合理安排工期，采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运输路线与时段，按固定路线行驶。项目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相关标准。

(五)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弃钻井泥浆、岩屑、废防渗材料、废润滑油及包装桶、落地油及生活垃圾。钻井泥浆与岩屑全部通过泥浆不落地工艺系统进行固液分离，分离出来的废弃岩屑进入岩屑储存罐体，委托有处理资质单位处理；废防渗材料、废润滑油及包装桶、落地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防渗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最终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场区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集中收

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六)施工期间应加强施工管理,尽量缩小施工范围,各种施工活动应严格控制在施工区域内;表土进行剥离,单独堆存,并用防雨膜覆盖,施工结束后,进行表土回填压实,生态恢复;对于临时占地和临时便道等破坏区,施工结束后进行土地复垦和植被恢复工作。

(七)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为油田资源勘探工程,只有施工期,无运营期。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一)要将环境保护措施纳入初步设计报告并落实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要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三)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运。

四、正镶白旗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对该项目建设期间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2024年8月7日

抄送: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盟生态环境局正镶白旗分局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4年8月7日印发